

天美慈善基金會 107 學年度新民 **助學獎學金** 申請辦法

緣由：為勉勵新民國中品學兼優之清寒學子激發其向上精神，針對國中學生提供專屬獎學金長期培養未來社會優秀人才。

獎助名額：60 名

獎助內容：助學獎學金 \$ 1000 元 (另將選出作文佳作頒發獎狀及額外 \$ 3000 元獎勵金)

申請資格：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弟

獎助對象：台北市立新民國中在學學生

申請日期：107 年 11 月 19 日 至 107 年 12 月 10 日

獲獎公告日期：107 年 12 月 22 日

申請要件：

1. 申請書及本人親筆手寫 300 字申請作文（標題：如何讓台北市的生活環境更好）。
2. 台北市或其他縣市中低/低收入戶卡影本一份（經導師推薦家境清寒學生因特殊原因無法提出證明者不受此限，但導師須於申請書上說明特殊原因）。

申請方式：申請學生於申請期限內備妥申請要件經導師簽章後繳交教務處。

其他說明：基金會將以申請作文評選得獎者。

財團法人臺北市天美慈善基金會
北市社團字第 10130719100 號
最新活動及獎學金贊助資訊請上：
網址：www.tianmeicharity.org.tw
臉書：搜尋【天美慈善基金會】